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25-012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朗福公司 1%股权及 932 万元独 享利润优先分配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5 年 1 月 24 日，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挂牌转让重庆朗福置业有限公司 1% 股权及 932 万元独享利润优先分配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联交所”）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重庆朗福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福公司”）1%（对应出资额 1,010 万元）股权及 932 万元独享利润优先分配权，挂牌底价 1,943.50 万元（本次挂牌底价尚需上级国资监管部门备案）；并授权经理层签署挂牌及交易相关文件并办理后续手续，包括：①挂牌所需相关资料；②依据此次转让方案进行修改后，形成的本次股权转让《产权交易合同》；③与原股东签订《合资合作补充约定书》；④变更朗福公司章程、办理工商手续等。（具体内容请查阅 2025 年 1 月 2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4、2025-005）

1 月 26 日，本次挂牌底价取得上级国资监管部门备案。（具体内容请查阅 2025 年 1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7）

2月10日，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挂牌转让重庆朗福置业有限公司1%股权及932万元独享利润优先分配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请查阅2025年2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3月21日，重庆联交所与公司确认后出具《交易结果通知书（转让方）》。（具体内容请查阅2025年3月2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3月23日，公司与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产权交易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条 产权转让的标的

甲方将所拥有（持有）的重庆朗福置业有限公司1%股权（对应出资额1,010万元）有偿转让给乙方。

第二条 产权转让的价格

甲方将上述产权以人民币1943.50万元（大写：壹仟玖佰肆拾叁万伍仟元整）转让给乙方。

第三条 产权转让的方式

上述产权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发布转让信息征集受让方，采用协议转让的方式，确定受让方和转让价格，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实施产权交易。

第四条 产权转让涉及的企业职工安置

经甲、乙双方协商约定，采用如下方式处理：重庆朗福置业有限公司现有员工继续履行原《劳动合同》，职级、薪酬待遇标准保持不变。

第五条 产权转让中涉及的其他事项

1、在甲方收到产权转让总价款后 3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 932 万元独享利润优先分配权对应的保证金 466 万元支付给乙方。乙方承诺该保证金在乙方取得朗福公司优先分配利润的同时，乙方应将当期现金分得利润金额的 50%用于偿还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至还清 466 万元的优先利润分配权保证金为止。

2、甲乙双方同意：交易完成后重庆朗福置业有限公司不得使用甲方所属国家出资企业及其子企业的字号、经营资质和特许经营权等无形资产，不得继续以国家出资企业子企业名义开展经营活动。

3、甲乙双方同意股权转让后，重庆朗福置业有限公司董事会由 5 人组成，甲方委派 2 人，乙方委派 3 人。

第六条 经甲、乙双方约定，产权转让总价款的支付方式、期限和付款条件，采取一次付清的方式：

产权转让总价款应在 本合同生效后 3 个工作日内一次付清。已缴纳的保证金转为交易价款。

第七条 权证的变更

经甲、乙双方协商和共同配合，由甲乙双方及重庆朗福置业有限公司在本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所转让产权的权证变更手续。

第八条 产权转让的税收和费用

产权转让中涉及的有关税收和费用，按照相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乙方在报名受让时，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交付保证金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玖万元。当乙方违反合同的约定，则保证金转为违约金予以扣除，违约金在扣除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应向甲乙双方收取的交易费用后，剩余部分支付给甲方；若甲方不履行合同的约定，则应当以保证金同等金额作为违

约金承担违约责任。该违约金在扣除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应向甲乙双方收取的交易费用后，剩余部分支付给乙方。

2、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且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数额不足以补偿对方的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偿付另一方所受损失的差额部分。

3月24日，公司取得《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产权交易凭证》。

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对本次交易事项进展情况持续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产权交易合同》

2、《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产权交易凭证》（编号：No20250324N00017）

特此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5日